

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

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兴财”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和要求，公司对中兴财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，现将评估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公司年报审计业务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承办。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成立日期于 1999 年 1 月，2013 年 11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，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金融中心 A 座 24 层，首席合伙人为姚庚春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所有合伙人 183 人，注册会计师人数 824 人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359 人。2023 年度，未经审计的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10,263.59 万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 96,155.71 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 41,142.94 万元。

中兴财光华 2023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 91 家，上市公报表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10,133 万元。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、房地产业、租赁和商务服务业、建筑业、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等。中兴财光华对公司所在行业具有过往审计工作经验。

二、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后该议案经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三、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

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，中兴财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识别主要业务风险和重要审计领域，包括收入确认、存货跌价准备计提。分别在计划、预审、终审、报告出具、工作总结阶段制定了详细、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，并及时与公司管理层和审计委员会进行沟通。

1、审计计划阶段，通过对公司的了解，制定了 2024 年度的审计计划，包含总体审计策略和具体审计计划。

2、现场预审阶段，就年报审计方案、总体时间安排等与公司做好沟通与衔接。同时，就重大会计问题、争议事项提出专业意见，并积极协调解决。

3、现场终审阶段，在公司形成未审报告后，审计项目组按计划进驻现场执行审计程序，获取审计证据，编制审计工作底稿，对涉及到的会计事项与公司进行现场沟通，编制审计报告初稿。

4、报告出具阶段，项目组整理审计工作底稿，履行事务所内部的独立质量控制复核程序后出具正式审计报告。

5、工作总结阶段，收集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提出的意见和建议，形成工作总结报告。

四、总体评价

综合以上信息，经评估，公司认为中兴财作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其资质条件、质量管理水平符合要求，项目组成员满足独立性规定，具有必需的业务水平，在审计过程中，勤勉尽责，公允发表意见，较好地完成了 2024 年度审计相关工作。

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 日